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25日
發文字號：府教永字第1140308965D號
附件：114年2月13日公聽會紀錄1份



主旨：公告本府教育局114年2月13日召開「臺南市新營區新橋國民小學專案評估合併或停辦公聽會」紀錄。

依據：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變更或停辦準則第9條辦理。

公告事項：本公聽會會議紀錄亦可至「臺南市政府教育局網站—永續校園科—文件下載」處下載參閱。

市長黃偉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會、局主管決行

臺南市新營區新橋國民小學專案評估合併或停辦公聽會 意見交流紀錄

壹、時間：114年2月13日（星期四）下午6時整

貳、地點：新橋國小允中館

參、主持人：教育局王副局長崑源

紀錄：許家菱

肆、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方案報告：(略)

柒、意見交流：

一、蔡育輝議員：

(一) 在過去在臺南縣蘇煥智縣長的時候，其實他第一屆那個時候就要廢校，一開始是40人以下就要廢校。我比較重視的是學生受教的基本權益，像交通車是基本的。老實說我們一間學校廢掉，一年省1000萬元，老師調動會越來越少的時候，你說補助前幾年要300萬元，之後是150萬元。我是這樣建議學生的基本受教權要比以前還要更好，合併6年內全部學生一切的費用都不用繳，都給我們市政府繳，保證我們市政府省錢又划算，這個給我列入紀錄，這個我審查預算我會提問或附加要件。

(二) 第二點就是，我們家長可能要想清楚，事實沒幾個孩子，一個哪有必要再競爭，像我們這裡的學校怎麼和臺南市永康那邊學生數比較，為了孩子長期的發展，和學生之間的互動、競爭。事實上，也距離新興國小沒多遠，全部都免費的情形之下，讓學生去競爭，一班5個人在競爭和一班29人在競爭是不一樣的。那學校人多，教育局撥的經費也比較多。我相信大家都是為了孩子，讀書也不用花多少錢，我比較注重的是學生基本受教權，學生可以快快樂樂去那裡上課，甚至給新興國小經費讓他們能夠多元化，在校長領導之下，合併能比沒有合併還更好，大家以後可以聽到

原來有合併比沒合併更好。前6年多出來的錢都撥給新興國小，讓這個學校多元化，充實設備、參加社團都不用錢，大家看到就會鼓勵後續要辦的小校，大家都願意合併，阻力會比較小，公聽會人家就會願意聽，風評也比較好。

- (三) 因為我們這個選區就這兩間，我是指議員的選區，新營鹽水目前就這一件，沒多久鹽水也會合併，我跟你保證，柳營也會合併，合併我們絕對要想得開，不然要怎麼辦，我讀興國的，我的學校後來也不見了，不然要怎麼辦。我們這裡鐵線橋有個警政署的警官施振榮（音翻），他鳳和當時讀書都不用錢，學校一轉眼也是不見了。不然現在規定，你們大家都要保證，說好每一個人都生5個小孩，我幫你們爭取不要廢校，就固定家長都生5個，好不好？不可能啊，就是不可能啊。所以我個人覺得如果可以保障學生基本受教權益比較合理。
- (四) 他們接下來確定要併校，因為臺南市很多都併校了，那個沒幾個學生的都併完了，他們今天是要來跟你們說明，後面還有一個教育審議委員會，那些專家學者他們都考慮到學生，比較多人競爭，政府資源投入比較多，同樣會照案通過。
- (五) 我所要說的就是，你省下來的這些錢，老師和職員省下來的，一切的人事費用，剩下的，扣掉一些雜費和雜七雜八的費用後，就要給新學校去使用嘛。我的原則是，你如果說300萬元超過本來移過去所需要的費用，那當然好啊，多一點沒有關係。你這300萬元包括社團也要用的啊，是不是？這樣就對學生有差，除非全部的錢300萬元都給孩子使用，今天有錄音你就要說清楚。我們不要講那麼複雜。我希望300萬元給新興國小自己去運用，但是學校就一定用在學生就好了，如果你們社區，學校要整理不夠費用，那看看要去找社會局、民政局，還是教育局去要經費，你們不要把它混在一起。
- (六) 你們要先解決幼兒園接送問題。會長說這裡的幼兒園是特別爭

取設立的，幼兒園的學生要過去，你們也是要和國小生一起載送過去。你們講這樣根本就是詐騙集團，你們併校，國小和附小一起順載才有道理啊。我強調學生基本的受教權，國小及幼兒園的學生接送要一起解決，請一定要協助，也把這個問題列入紀錄。

二、里民莊先生：

(一) 其實我覺得這些都不是重點，這是政府政策的問題，當時候政府的政策是說，偏遠的地區要鄉村都市化，要給每一個青年返鄉有工作，大家回來這裡如果有工作，哪還需要轉戶口去讀其他地方的學校，整個資源都集中在市區，鄉下就沒有工作可做，當然就得搬出去，去其他地方工作賺錢，這豈不就是政府政策打自己的臉。當然鄉下每間都會廢校，你如果來這裡有建設，有什麼作為，光要去到新營買個菜，你要老人等到有公車可以坐，等到都昏倒了，哪有早上八點的車，回來的車是中午，這怎麼可能，大家都機車騎著就來回了。這根本就是鄉下都沒有照顧到，所以人才一直外流外流，像南科設立，大家都往那邊去就讀，鄉村就一直沒落，工廠也不見，產業也不見，什麼都不見，這不就是政府政策（造成），當時候說什麼一鄉鎮一社區，說要來建設什麼，都自己政府打自己的臉，當然每一個人外流，在這裡賺不到錢來養孩子吃飯，講這樣不對嗎？都政府的問題，政府就是要想出辦法解決。像早期，講我們臺南市就好，文化古都建設，文化古都建設卻一堆都合併，就不見了，我們這裡媽祖娘本來就古都，也都不見了，這些不都是打自己的臉，這政府就是要去改善，這裡鄉下要讓老人出門方便，大家有辦法養家糊口，人叫不回來，人才外流，光鄉下種田看要找誰去做，就已經沒有人要回來了，一定慢慢的每間學校，所有的鄉下，不是我在臭彈（說大話），全臺灣都廢光光，鄉下就剩下老人等死，簡單講就是這樣。

(二) 我補充一點，我也是很希望我的孫子能夠在這間學校讀書，問題我是覺得，教育局要照顧這些偏遠地區這種鄉下的學校，不然剛

剛在說那轉戶口的事，根本講那些都廢話，這裡如果好，人家自然就轉過來了，如果人家從別地轉（王崑源副局長：我沒說轉戶口的問題），不是啦，不是轉戶口，你說戶籍所在地讀書，那受教權，人家如果覺得這裡不好，人家就跑去別地讀書了，根本臺灣就最自由的，人家要轉去哪裡，要轉台北轉哪裡都隨便人家，講講這些，政府實施這些都不對，轉戶口大家都可以轉，我就是說這鄉下的學校，有特色辦學辦好，自然人家都會跑來這裡就讀，來太子宮轉來新營，像這種武校，像新興國小也是武校，我們所有的武校都被廢光光了，哪還用說文校。如果你有辦好，連環莊區域也都相爭寄戶口來太子宮，寄鐵線橋，大家也都要去讀，那現在辦學沒那個（成績），大家就都轉去市區讀書，不是一樣的意思，所以說，這戶口問題是政府自己慫人所想的。

三、家長周先生：

- (一) 我小孩是唸幼幼班，新橋國小老師蠻用心在推動帶小朋友認識植物，也有一個農場，然後我想問新興國小那邊也有這種場地嗎？因為我會覺得說，這裡任何操場，因為這個就是說，其實住在都市的小朋友都不會去認識植物這一些東西，所以其實我們本來是要讓小朋友去唸東興小太陽，可是我們去了之後，說難聽一點那裡其實蠻像監獄的，那裡面有好多的孩子，那個一走出來，那其實學生的密度太高了，我小孩子一進去第一天就哭著走出來了，因為真的人太多，所以他後來轉來新橋之後，當然就是學生比較少嘛，這裡又比較開闊的地方，然後可能就是有其他的校園，老師可以種的東西也比較多，我覺得這些對小朋友是一個很好的發展。
- (二) 我本來是住仁德，後來我們是搬來這裡，因為這裡房價很便宜啊，就像剛剛那個大哥講的，都市的房子你就買不起啊，當然可以來鄉下這邊買嘛，不然的話鄉下這裡，我應該是近幾年最年輕搬進來這裡的，然後這裡的建地一坪成交價也才2萬而已，我說

真的，你去臺南市哪裡有這種東西，沒有嘛，所以這樣子下去的話，其實這邊在廢校，那廢校合併我們是擋不了啦，那只是，就是說這樣子下去的話，剛剛好就是這個社區，你說要個產業，這不可能嘛，因為旁邊全部都是玉米田嘛，這些玉米田都是給柳營或是下營的畜牧這邊來用，你年輕人其實是沒有什麼產業，那如果說再廢校的話……，其實也有，好像我兒子他們班另外一個家長，他是送土庫那邊送過來，這是新營的斜對角，這不是在發瘋耶，可是為什麼要來這裡，其實一定有新橋國小好的地方，我也不想要把我的孩子送去臺南府城裡面，我是每天去歸仁上班，但是我覺得這裡是一個對小孩子成長很好的地方，所以這就是為什麼我才會講說新興國小那裡有沒有農場。

四、家長會柯會長：

我要問現在是交通車在載送學生，那我們國小附幼這邊的小朋友，他們可以坐交通車嗎？因為我之前問好像不列在補國小的範圍，因為既然都要合併了，你不要讓這些附幼的家長造成困擾。所以交通車的部分你不可以單只載國小的小朋友，這些附幼的家長也是都要上班要賺錢，那這些小朋友要怎麼辦？我覺得這個問題要處理，你們要併校要怎麼我們都配合，只是說不要造成家長的困擾。

五、新橋國小職員吳幹事：

(一) 我是新橋國小的幹事，不好意思，今天的公聽會應該主要是以我們學生的權益為最主要最優先，不過有幸成為我們新橋國小還在職的人員，我有3點意見反映一下，第一點就是說，我們今天的停辦，主要的依據是教育部的停辦準則，第二就是說，臺南市我們自己所訂的停辦辦法，可是我們停辦的辦法是在去年7月份才訂定的，現在是2月份，那是不是在這麼短的期間，我們已經都有符合相關的條件？因為現在才2月份而已，我們自己所訂的辦法，裡面所列出來的程序，是不是已經有符合了。有一點疑慮需要請你們說明一下。

- (二) 身為在職的人員，我希望教育局可以體諒在職的不管是教師或是職員，未來移撥或調任的權益，可以在確定學校停辦的身份之後，在之後的例行性的調動的選填，可以被列為優先選填的對象，對我們這些相關的人員有一些協助和友善的關懷。
- (三) 最後一個意見就是說，因為我們身為在職人員，依照公務人員退休撫恤法第18條第1項的規定，如果機關裁撤，業務簡化或整併，相關的人員可以依照法規第30條辦理自願退休，是不是這些有可以符合？

六、新興國小張校長：

我們幼兒園和國小都是不一樣的，國小部是依照課綱在執行，幼兒園的是統整課程，所以都是由老師去做設計。我們新橋的小熊老師其實是我以前柳營國小的園主任，我也和她共事很多年，這次她也很容易，從金門過來，我也是很歡迎，到時如果停辦後，有機會她可以到我們學校來。所有的課程老師他們都會去做設計，所以每一個學期會不一樣。以前在柳營最有名的就是開心農場，如果要比較大小，我們那裡應該是最大的，整區都是。這邊新興也有做過種菜，不過是點跟點，由老師去做設計，我們去年和前年也有種菜生態課程，也有發展紙類的或閱讀的，每一學期都一直在做改變，以上報告。

七、新營區翁區長：

這四年每年學校在辦活動我都一定會過來，其實用意就是這樣，在四年前就直在努力這個工作，在這裡其實是感謝家長還有我們所有鄉親的智慧，我們都是為了孩子將來好，這是一個不可逆的現象，少子化的衝擊，所以在這裡，適性揚才，綜合發展其實是我們所以家長的期望，所以剛剛我有跟大家說，感謝我們家長的智慧，因為我們共同來解決這個問題，未來我們看到孩子過去到新興國小那邊正向的養成教育可以繼續持續。在這裡我們議員、在座的所有服務處的主任助理、還有會長，其實停辦後，學生的權益我知道是我們所有家長所注重的，所以在這部分，其實家長的需求、配套這些部分，站在市府的立

場，我們要好好思考，真的要好好思考，在這裡寄望的就是說，這件事都可以有符合地方這邊的需求。

八、教育局回應及說明

(一) 我先講一下讓大家瞭解一下，蔡議員對教育的議題非常關心也很專業，他剛剛說的，人數的部分我先講一下，我剛才又查了一下數字，我們臺南市有273所學校，國小每一年都減少差不多1000個人，每年都遞減哦，沒有上來，每年都遞減，就是我們國小入學新生每年都差不多將近減少1000人，這是第一點。那第二點，國小部分教育部的規定是一班29人，如果是總量管制的學校，一班是35人，那現在我們新橋這邊的學生數，我看起來，有的年級一班是2人，總數是28個人，當然這有時候有轉出轉入等等浮動情形，不過這如果是按照教育部的規定，整間學校的人數才只有一班的額度，甚至不到一班，市區總量管制的學校一班35個小孩。我們規模最大，全國規模最大的，102班，超過3000人，我們有一間復興國中。那我們的國小目前最大的是，應該是在永康區的永康國小，它算一算也是將近要80班，人數超過2000人以上，當然這沒辦法這樣比較，我只是說一個基本數字，有相關的規定，給大家做一個參考。那另外剛才蔡議員有提到6年，剛剛說到的300萬元是學校這邊靈活運用，但是他用要用在原新橋國小的學生和原新橋國小的校區硬體，比如說像我們社區要在這個活動中心要設置，比如說像要來這裡運動，這邊沒有長輩可以運用的相關器材，就可是用這300萬元去買，那小孩子的部分，剛剛說到的，應該是說不用繳費，不是分給小孩子，比如說像午餐就不用繳了，或是教科書費用也不用繳，不是分給小孩子，沒有這樣的做法，就由這300萬元的額度內去支用即可，這是學校可以運用的，這個就沒有6年的限制，這個學校和家長討論好就可以，依照相關的情形去討論。再來是午餐、或是教科書，本來就對弱勢或偏遠地區就沒有收費，這不是什麼太大的問題。這是

300萬元的部分，第4年150萬元，同樣的就是一直運用下去，這樣使用的範圍會比較廣，而且它還有限制，就是新橋國小這個社區或校區在使用，不是拿過去新興國小那邊使用，因為這錢要核銷，當然就要有個主體去運用，運用的主體，這重點先跟大家做一個報告。

(二) 現在制度(處理原則)都是這樣，以前到現在，就從這3年，從這幾年開始，都沒有問題。那我們現在是停辦，也不是裁併，也有學校說，我未來可以再復校嗎？當然可以再復校，問題是看社區這邊相關的就業機會，這裡有無發展起來，如果有發展起來，當然可以復校。但是我們五興里這個地方，因為地形的關係，像北門的雙春國小，它四周圍都是魚塢，沒辦法由鄰街去拉其他的小孩進來就讀，都要經過魚塢，它社區的特色就是這樣。我們這裡，過去急水溪附近，社區就比較獨立，它不是四通八達，當然未來這裡如果有機會大發展起來的話，也是很好，若有這個機會我覺得也是很好，所以我們現在是停辦，這個校區還是存在，這個校區存在，有300萬元可以處理，當然不足的，再有單獨需求的部分我們還會再去處理，比如說較大型硬體我們會去爭取中央的補助，或者是教育局自己去爭取預算，那蔡議員等在座的議員，李宗翰議員、沈家鳳議員，中央的陳亭妃立委、賴惠員立委，一直都很支持，相信全部都會很支援，這會向中央來爭取，或由市府教育局來處理。我先這樣，為什麼會先說這段，就是說待會可能問的問題都相同，那就不用再重複再詢問，不用再重複交換意見，接下來是不是在座有什麼問題。

(三) 跟議座說明一下，弱勢學生沒有收學雜費，而且國小免學費。我們新橋國小的孩子過去那邊，錢就是要運用在這些孩子的身上。只要在額度裡面都可以使用。也有包括孩子的照顧及社團。我們跟兩所學校都有去討論學校所需要的費用，我們也在考量原本新興國小跟學生收費的，像課後照顧社團，新橋沒有在收，所以我

們在核算多少錢是足夠的，我們社團上面的補助就是用在新橋的孩子身上。

- (四) 補助經費如果全部用在學生身上，使用100萬元就足夠，當然剩下的200萬元就可以用在這裡。不過第一就是優先所有的孩子要參加課後照顧，社團研習使用。錢都是編在學校的預算書裡面，我們共同看法就是以孩子的使用為優先。但不過我剛剛有說，比如說孩子他的需求才100萬元，那社區比如說老人要來這裡運動，他需要運動器材的話可以使用。他們不夠的，我們教育局會再幫他爭取，對啦，這是這樣。如果學校花到剩下的，也是（滾存）到學校的基金去，我們不會再去用其他的資源。這樣大家都初步清楚錢的用法。
- (五) 里民莊先生說的事情，蔡議員這要你再多勞力一下，讓我們這裡繼續發展啦。
- (六) 幼兒園的部分，他們的交通車到時要招標的時候，我們要和來參與投標的交通公司來談清楚，因為幼兒園的（交通車）規範和國小國中的規劃不一樣。誠如我們柯會長所講的，幼兒園的車以往就是會要求客運公司把座位調整成我們幼幼班可以載送，所以在契約上如果有要求，我們就可以來載送我們幼幼班、幼兒園階段的孩子，到時候我們這邊再來討論及處理。
- (七) 現在你們所說的幼兒園接送問題也會列入紀錄，這個業務科會規劃，也一定會盡量協助，到時候會透過會議紀錄的公告，也等於會有處理方式。
- (八) 所以到時候過去新橋國小幼兒園之後，如果有覺得什麼教育內容，再來和學校來商量對孩子最好的發展。剛剛提到的東興小太陽，剛好在我的社區，我住的社區，的確也是像你講的那樣子。我們也都尊重家長的選擇，比如說像有些家長不想要去合併的學校，他想要選別間學校就讀，要求我們提供相關有缺額的訊息給他，這個我們也可以（提供）。針對招生部分，我們都有造冊。

在座各位家長還什麼其他不瞭解的，還是有什麼要提出來反映的。那剛才莊先生在說的，有時候它牽涉到各個區域的發展，這比較不是單單教育局這個部門可以解決的問題，所以這個就拜託我們議員和在座的立委，為了地方的發展等等，大家可以共同來想看看有沒有更好的方法。

- (九) 向幹事伙伴報告第一個法令規定的部分，我們停辦的依據，教育部的規範是沒有什麼修正，臺南市所修改的內容是無涉於本次做停辦的事項，因為這一所學校我們在跨校合作，從110年就一直實施到現在，我們是把跨校合作的法源依據把它加上，以教育部目前的規範是沒有跨校合作，我們都是有在執行創新教育學習的方案，所以在我們規範上面，我們在開專案評估小組會議也都有法律專家，有律師在現場來幫我們看程序是否有誤，我們當場確認是沒有問題的。另就人事部分一併回應，不足的再請人事室同仁補充。剛剛所談到，職員一定是優先來遷調，只要確定完停辦部分，就可以優先的去做選填志願的對象。那第三個，你剛剛所談到的機關裁撤業務整併這件事情，我們人事室從大概11月、12月就一直在幫你爭取這個部分，因為人事是一條鞭的，所以跟人事總處跟退休，全國一致的規範，他們所談到的業務整併、業務移撥這些事項，是我全部臺南市沒有缺額的時候，我可以同意你自願退休，但如果今天我們整個臺南市的所有機關有缺額、可以讓你來做優先移撥的時候，那就沒有辦法來做自願退休，這是我們人事上特地為了這件事情，去請示人事總處這樣子，那有沒有不足的，宏儒專員有沒有要補充。
- (十) 有關人事法令規定部分補充說明，針對第2點的移撥權益，原則上幹事有三階段，原則上一年就是辦三次，3到5月、8到10月、11到2月，如果說你這三階段是自願調任，你沒有意願的話，到七月假設學校是確定停辦的話，那超額移撥會優先讓幹事選填。
- (十一) 幼兒園交通車部分，大家都有共識會處理。學生的權益我們一

定是擺在最前面的優先順序，我們有在討論及處理這一部分，但還要回去簽給市長核准。教育局的立場是要照我們地方剛剛說的載送才對。我們剛剛只是在說，幼兒園有關的安全措施不一樣。我不是說不載。依業務單位就是同意這樣做，但是我們的行政程序要完成。不會推辭，我們一定照著承諾去做，都有錄影錄音，我們怎麼可能會不處理，我現在在跟大家報告的就是這部份我們還要完成行政程序。

(十二) 今天的會議紀錄都會在2個禮拜內完成，公告在網站上查詢，紀錄也會給學校、公所及所有的民代，就跟公聽會公開的方式一樣。

九、教育局結語：

各位家長，社區的長輩如果沒有其他的意見，我來做個結論，今天的會議紀錄都會在2個禮拜內完成，公告在網站上查詢，資料都是公開的，任何人都可以去網路上去查詢，那我們今晚的公聽會就到此結束。感謝，感謝大家。

捌、散會：下午8時10分。

臺南市新營區新橋國民小學專案評估合併或停辦公聽會

簽到表

壹、時間：114年2月13日(星期四)下午6時

貳、地點：新橋國小允中館

參、主席：教育局王副局長崑源

出席人員身分	職稱	姓名	簽到
賴惠員 立委服務處	秘書	蔡宗育	
王宣賢 議員服務處	主任	林忠和	
李宗翰 議員服務處	主任	莊昭明	
沈家鳳 議員服務處	主任	沈經元	沈經元
趙昆原 議員服務處			
蔡育輝 議員服務處	蔡育輝		
新營區公所	區長	翁振祥	翁振祥
里長	里長	郭茂松	
陳練嘉妃	秘書	何國禎	何國禎
新興國小	會長	蔡元旺	蔡元旺
新橋國小	校長	吳俐雯	吳俐雯
新營新興國小	校長	張菁峯	張菁峯

出席人員身分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教育局	課程發展科 科長	王靖雯	王靖雯
	實習校長	郭詔維	郭詔維
	學輔校安科 科長	李湘茹	李湘茹
	社會教育科 科長	王曉慧	王曉慧
	特幼教育科 專員	張家瑤	張家瑤
	督學辦公室 督學	鄭秀貞	鄭秀貞
	秘書室 主任	鄭豪志	鄭豪志
	人事室 專員	林宏儒	林宏儒
	會計室 專員	吳宜樺	吳宜樺
	政風室 主任	陳瑩	陳瑩
	永續校園科 科長	簡文達	簡文達
	科員	陳彙傑	陳彙傑
	科員	許家菱	許家菱

出席人員身分	職稱	姓名	簽到
陳秀珍		莊井流	
張清霞	五興鐵線青閱讀協會理事長		
施永義			
黃美蘭			
鄭建培			
張清霞			
張仰碩			
劉惠珠			
陳靜音			
沈春英			
蘇雪娥			
翁惠珠			
沈年發			
陳靜音	(樂齡學習中心秘書)		
顏怡靜			
封淑			

出席人員身分	職稱	姓名	簽到
顏旭弘			
李心序			
梁怡安			
林國風	(通濟宮管理人)		
李志文			
蘇蓮香			
郭庭睿			
王香美			
王厚瑄			
柯宗福	(新橋岡公會)		
柯福壽			
顏寶春			
賴紀晴			
林高辰			
包陽志			
叶俊迪			
		林	